

19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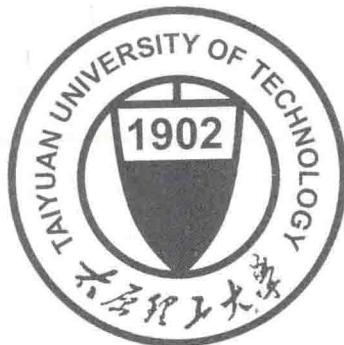
太原理工大学

百年简史

2002

上海辞书出版社

# 1902 太原理工大学 百年简史 2002



上海辞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太原理工大学百年简史/吴文周主编. —上海:上

海辞书出版社, 2002. 4

ISBN 7 - 5326 - 0957 - X

I. 太... II. 吴... III. 太原理工大学—校  
史—1902—2002 IV. G649.28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19444 号

**太原理工大学百年简史(1902—2002)**

**主 编** 吴文周

**出 版** 上海辞书出版社

**发 行** 上海辞书出版社发行所

**地 址** 上海陕西北路 457 号

**邮 编** 200040

**印 刷** 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 1194 1/16

**印 张** 31

**字 数** 916 600

**印 数** 1—4 000

**版 本**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版 次**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326 - 0957 - X/T · 18

**定 价** 130 元(平)

# 序 一

Taiyu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在太原理工大学喜迎百年华诞之际，《太原理工大学百年简史》一书的出版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情。我作为学校解放前的校长之一，在已过耄耋之年能为这样一部有现实和历史意义的简史作序，甚为欣慰。粗读《简史》部分初稿，往事挥之不去，新绩接踵而来，百年伟业不断，真乃“太原理工大学百年校庆，山大西学专斋一脉相承”。

太原理工大学的前身是光绪皇帝御批成立的山西大学堂西学专斋，自1902年创立以来，历经百年沧桑。在清末、民国时期40余年中，办学条件十分艰苦，甚至流离失所，然几代学人精诚团结，尊师重教，遇逆境不退缩，排万难求发展，为社会培养出众多的优秀人才。新中国成立后，在党和政府的关怀和领导下，学校复兴，事业发展。1953年太原工学院独立建院并由高教部直接管理。1984年为求更大发展空间更名为太原工业大学，1997年与山西矿业学院合并成立太原理工大学。这是解放以来学校发展史上的三个重要阶段。

2001年秋，学校全面、高质量、提前完成了“211工程”一期工程的各项建设目标和任务，顺利通过了国家验收，跻身于全国百所重点建设大学行列，名副其实地传承了百年学府的辉煌，并为新世纪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简史》记录了一个世纪以来学校的变迁，简述了发生在各个时期的重要事件；昭示着几代师生自强不息、追求真理、科学民主、诚信进步的治学精神，蕴含着不同时期的办学经验和坎坷教训，这些都是宝贵的财富。

值此百年校庆之际，我也走过近百年的人生。我相信，太原理工大学全体师生员工在求实创新精神的指引下，一定会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在本世纪初将学校建设成有中国特色的高水平大学。

徐士瑚 时年九十有六  
2002年3月24日



# 序二

Taiyu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太原理工大学百年简史》问世，编委会的同志嘱我写序，实不敢当。况且现已九六高龄的百年学府前五十年中主要领导人之一的徐士瑚校长已作了一个很好的序。作为现任校长，我只能写几点读《简史》后的感想。

1. 这部《简史》的确是史：以事为史，人系于事；写史为主，少议不评。这部史又的确是简：百年风云，重点突出；删繁就简，大事不丢。《简史》实事求是，正本清源。

2. 百年对历史，弹指一挥间，但对人生，却是数代。能赶上百年校庆，不论是事本身，还是赶上之人都十分不易，但我们这代人赶上了。因此，其意义不只在庆祝这件事本身，而更在继承，继先人科学民主之精神，承学校求实创新之传统。《简史》为此提供了教材。

3. 大学要真正当做大学来办。既要领会社会与自然之法则，重视学校的存在与构架，顺应历史潮流，遵循高教规律，夯实基础，勇于开拓，在时代上升的环境中找准学校生存与发展的位置；更要领会人生与道德之法则，重视学校的生命与精神，坚持教人学真，倡导学做真人，以人为本，教科并举，使学校在所属的层次上办出特色办出水平。《简史》为此提供了证明。

4. 大学向来是播种文明、开垦未来的圣地。把学生培养成思考人类、适应时代、服务社会的合格人才应该是办学者的共同理念。西学专斋时期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山西大学校工科时期的“以教授高深学术，养成硕学闳才”；山西大学工学院时期的“研究高深学术，养成专门人才”；太原工学院时期的“立大志，多读书，理论联系实际成人才”……人文传承，百年



序  
二

不衰，学以致用，方为人才。《简史》为此提供了借鉴。

5. 自光绪御批建西学专斋、李提摩太在上海开办附属于西学专斋的中国第一所大学译书院给西学专斋提供教材，到中央人民政府“以培养工业建设人才和师资为重点，发展专门学院”成立太原工学院并归高教部直接管理，又到太原工业大学与山西矿业学院合并为太原理工大学，并进入“211工程”全国重点建设大学行列，虽已成为历史，但这是用不懈的追求、发展的实力铸就的历史。历史表明，实力是根本，发展是硬道理，无论对一个国家还是一所学校都是如此。不依靠实力的增强谈发展是侈谈，没有实力的发展是海市蜃楼。实力的拥有决非易事，需要付出持之以恒、目标专一的艰苦努力。《简史》告诉了我们这个道理。

如今的太原理工大学虽然有了国家重点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虽然有了“863”、“973”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首席科学家和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虽然连续三年获得7项国家科技大奖；虽然全面、高质量、提前完成了“211工程”一期建设的目标和任务……，但由于学校地处山西，参与的是同类高校的竞争，面临的是高等教育国际化，目标是建成教学科研型高水平大学，因此，新世纪的任务更艰巨，新百年的道路更漫长。靡不有初，鲜克有终。只有继承百年传统，弘扬科学精神，不断开拓创新，抓住发展机遇，才能再创太原理工大学新百年之辉煌。

是为序。

2002年3月26日

# 目录

## 上 篇 草创奠基（1902—1949）

3	第一章 中西大学堂与山西大学堂西学专斋（1902—1911）
3	第一节 中西大学堂
4	第二节 西学专斋的建立与发展
19	第三节 上海译书院
20	第四节 西学专斋的历史贡献
24	第二章 民国时期的早期建设（1912—1949）
24	第一节 山西大学校工科时期（1912—1931）
30	第二节 山西大学工学院时期（1931—1943）
38	第三节 国立山西大学工学院时期（1943—1949）

## 中 篇 新的纪元（1949—1997）

### 中 篇（上） 继往开来

53	第三章 解放接管与恢复整顿（1949—1953）
53	第一节 解放接管
56	第二节 学校领导关系沿革
57	第三节 思想政治教育
59	第四节 教学改革
64	附 件 铭贤学院机械系简介
65	第四章 太原工学院独立建院 稳步发展（1953—1957）
65	第一节 太原工学院独立建院
67	第二节 教学改革与建设
73	第三节 向现代科学进军
78	第五章 艰难探索 曲折前进（1957—1966）
78	第一节 教育大革命
84	第二节 贯彻《高教六十条》和“八字方针”

Taiyu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目录

- |     |   |
|-----|---|
| 94  | 附 件 山西水利学院简介                              |
| 94  | 附 件 山西化工学院简介                              |
| 97  | <b>第六章 “文化大革命”中的太原工学院（1966 – 1976）</b>    |
| 102 | <b>第七章 拨乱反正 继续前进（1976 – 1984）</b>         |
| 102 | 第一节 批判“四人帮”整顿教学秩序                         |
| 107 | 第二节 以教学为中心 推进各项工作                         |
| 114 | 第三节 开创学院工作新局面                             |
| 118 | <b>第八章 太原工业大学时期（上）（1984 – 1989）</b>       |
| 118 | 第一节 太原工学院更名为太原工业大学                        |
| 123 | 第二节 教学改革与科研发展                             |
| 132 | 第三节 民主管理学校的进程                             |
| 133 | 第四节 学校整体工作向前推进                            |
| 141 | <b>第九章 太原工业大学时期（下）（1990 – 1997）</b>       |
| 141 | 第一节 学校领导体制的转换及改革的深入                       |
| 148 | 第二节 民主管理学校的进程                             |
| 151 | 第三节 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
| 154 | 第四节 教学科研加快发展                              |
| 160 | 第五节 学校整体工作向前推进                            |
| 172 | <b>第十章 太原工业大学材料工程学院沿革（1978 – 1997）</b>    |
| 172 | 第一节 山西煤炭化学工业大学从成立到合并（1978 – 1981）         |
| 174 | 第二节 太原工业大学煤化工分校到太原工业大学材料工程学院（1983 – 1992） |
| 180 | 第三节 太原工业大学材料工程学院归入太原理工大学（1992 – 1997）     |

## 中篇（下） 煤海摇篮

- |     |                                       |
|-----|---------------------------------------|
| 187 | <b>第十一章 山西矿业学院的创建与调整（1958 – 1966）</b> |
| 187 | 第一节 山西矿业学院的建立                         |
| 189 | 第二节 山西矿业学院的调整                         |
| 191 | 第三节 贯彻《高教六十条》全面整顿教学工作                 |

# 目录

Taiyu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193 第四节 学习毛泽东关于教育教学工作的指示 开展教育教学改革
- 195 第五节 思想政治工作与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 197 第十二章 “文化大革命”中的山西矿院（1966－1976）
- 202 第十三章 山西矿院高等教育事业的复兴（1976－1983）
- 202 第一节 揭批“四人帮” 批判“两个凡是”
- 203 第二节 恢复行业办学体制 加快校园建设
- 205 第三节 恢复高考招生 全面整顿学校工作
- 207 第十四章 山西矿院高等教育事业的新发展（1984－1997）
- 207 第一节 煤炭工业部对发展煤炭高等教育的决策与指导
- 209 第二节 改善办学条件
- 215 第三节 师资队伍建设
- 219 第四节 教育与教学工作
- 232 第五节 学科建设、研究生教育与科研工作
- 240 第六节 高等教育评估
- 243 第七节 国际学术交流
- 246 第八节 校办产业的发展
- 248 第九节 高等教育体制改革
- 253 第十五章 “文革”后山西矿院的党建工作与思想政治工作（1978－1997）
- 253 第一节 党的建设工作
- 257 第二节 思想政治工作
- 261 第三节 “两课”建设

## 下篇 走向未来（1997－2002）

- 265 第十六章 省、部共建太原理工大学（1997－2000）
- 265 第一节 太原理工大学的成立
- 276 第二节 省部共建共管 合并初见成效
- 290 第三节 全面实施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及学校的发展



#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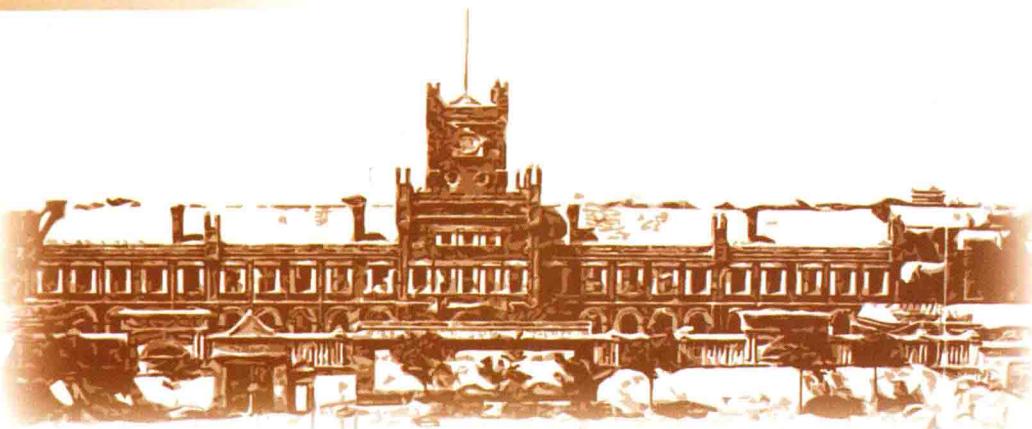


- 327 第十七章 百年学府再铸新的辉煌（2001－2002）  
327 第一节 铸就百年学府的新的辉煌  
344 第二节 绘就21世纪第一个五年发展的蓝图
- 347 百年大事记  
409 附录一：太原理工大学沿革示意图  
410 附录二：太原理工大学百年华诞碑记  
411 附录三：太原理工大学现任校党、政领导人  
412 附录四：太原理工学历任校级领导人  
416 附录五：太原理工大学历年本、专科招生、毕业生统计表  
421 附录六：太原理工大学历年研究生招生、毕业、授予学位统计表  
422 附录七：太原理工大学历年承担国家各类科技计划项目一览表  
430 附录八：太原理工大学历年获各类科技奖励统计表  
431 附录九：太原理工大学历年获国家及省部级一、二等奖励一览表  
446 附录十：太原理工大学历年获优秀教学成果奖一览表  
450 附录十一：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技专家名单  
451 附录十二：太原理工大学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453 附录十三：太原理工大学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博士后流动站、博士点、硕士点一览表  
455 附录十四：太原理工大学校办产业名录  
456 附录十五：太原理工大学担任历届中共党代会代表、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名单  
457 附录十六：太原理工大学担任历届山西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副主任，省政协常委、副主席人员名单  
458 附录十七：太原理工大学各民主党派组织基本情况表  
460 后记

上  
篇

( 1902 - 1949 )

草创奠基



三晋故地，历史悠久。文人学士，人才辈出。  
自东汉郭泰闭门讲学，唐宋历代开办儒学，及至明清办学  
之风尤盛。然山西设高等理工学科者，唯太原理工大学  
始。其前身乃山西大学堂西学专斋也。

——录自《太原理工大学百年华诞碑记》



# 第一章

## 中西大学堂与山西大学堂西学专斋

(1902—1911)

### 第一节 中西大学堂

维新运动时期，康有为、梁启超、严复等人，都把中国衰弱的根本原因归结为教育不良、学术落后，认为救亡之道，须从教育入手，创办新学堂。于是新式学堂便成了他们向往的新事物，一些有识之士大胆提出了整顿书院、变通科举、举办学堂、变法维新的政治主张，以培养新式人才来挽救国家民族的危亡。

随着“庚子之乱”，八国联军入侵北京，危在旦夕的清政府同帝国主义侵略国签订了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为了挽救其垂危的命运，在几年内推行了一些所谓的“新政”，其中最重要的一项就是教育制度的改革。帝国主义也利用所谓“庚子赔款”，支持清朝政府设立新式学堂。

1900年（光绪二十六年）3月毓贤任山西巡抚，当时广大人民与外国传教士冲突不断，由此引发了严重的山西教案问题。

1900年（光绪二十六年）7月21日凌晨，八国联军侵占北京，西太后挟持光绪皇帝仓皇逃出北京，行前下令两广总督李鸿章与庆亲王奕劻为议和全权大臣。八国联军分四路进逼山西，北路侵占张家口，有紧逼大同之势；南路联军以德法军为主，侵占保定后，兵分三路，一路紧逼平型关；一路威逼龙泉关，进逼五台山；一路直逼娘子关。清廷恐慌万分。十月初七电奕劻、李鸿章云：“据锡良（新任山西巡抚）电奏，洋兵西进不已，晋防日紧，……着奕劻、李鸿章与法使切实商阻，并告以晋省教案，俟和议定后，再专派大员，持平查办，万勿再行进兵。”1901年（光绪二十七年）春，山西局势更加危急，山西的龙泉关、长城岭、平型关、娘子关、固关等地先后被侵占，太原受到严重威胁。在此八

国“联军压境，全省岌岌”的严重局势下，天主教曾向新任山西巡抚岑春煊提出许多无理要求，并强占了令德堂作为教堂和住宅，勒索白银225万两。岑春煊接受沈敦和（洋务局督办）的建议，给上海道台发去转请李提摩太来晋解决教案的电文：“山西目前无一耶教教士，无从商办教案。吾等决定请李提摩太牧师来晋，因伊在晋传教多年，请将电文译出转去为盼。”山西巡抚岑春煊电请曾在山西传教的英国耶稣会传教士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来山西解决教案问题。邀请电文如下：

“李提摩太阁下：去岁晋省各处拳匪闹事，耶教徒深受其害。此皆地方官及下属之过。对此中国政府深感痛心。余奉命抚晋，现遵旨负责解决一切教案。因余对此类事素不熟悉，无法妥善解决，反而可能增加问题，故余已呈请朝廷速调礼部劳乃宣、道员沈敦和、道员卫权、知府吕春湘等来晋协办教案。沈敦和业已到省。因晋省目前无一耶教教士可与商办各事，故吾等处境异常困难。素闻阁下处事公允，曾在晋省传教多年，晋人皆信阁下为人正直。对此，官民意见一致。客腊阁下曾询及省耶教徒之情况。故吾等知阁下仍对晋省深感兴趣，欣慰不已。且教案解决之后，商务即可恢复。故余拟照西俗，请阁下来晋，任委员之职，负责解决晋省教案与商务问题。久闻阁下仁慈为怀，务请勿于拒绝，不胜欣慰之至。何时动身，请先电告，吾等将派文武官员往迎。倘阁下不能来晋，请荐一正派人士来晋协助吾等。但余仍盼阁下前来。余亦嘱沈道台函请阁下早日来晋。”

同时，李鸿章也电邀“李氏（李提摩太）来京协助解决山西教案……要求他设法找到一个除进兵以外的赔偿办法”。

李提摩太于1901年（光绪二十七年）3月26日由上海到北京后，会晤了李鸿章手下的要员，拜



獎錦邀請再四感愧實深即報

仁聲孚洽

史席談和為領合同第一批應付經費前已電知

袁觀答在晉賬款內劃交

台端收清並承

電覆晏晉民失學已久今蒙

撫善與人同之念

據大公無我之懷陶冶晉人期復中古之盛因冀方

士庶所感頌弗忘者也林大令帶來合同已照前

約蓋用開防

尊處應存一分並交林令嘗呈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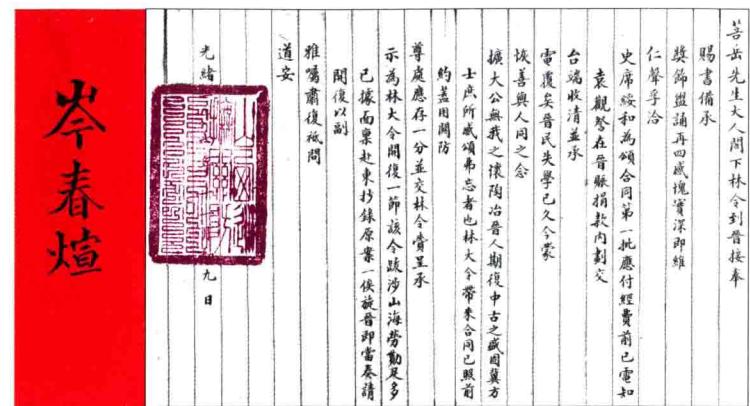
示為林大令開復一節該令跋涉山海勞勤足多

已據面稟起東移錄原案一俟啟音即當奉請

閭後以副

雅囑肅復被問

道安



访了英、美、法等国的公使，征求他们对解决山西教案的意见，即和耶稣教各会代表叶守真、文阿德共同商定，由他拟好了《上李傅相办理山西教案章程七条》，面交李鸿章。其中第三条是：“共罚全省银五十万两，每年交出银五万两，以十年为期。但此罚款不归西人，亦不归教民，专为开导晋人知识，设立学堂，教导有用之学，使官绅庶子学习，不再受迷惑。选中西有学问者各一人总管其事。”

李鸿章看了章程后，立即表示赞同，并把学校筹办工作（聘请教习、安排课程和管理经费等）交李提摩太负责，让他赴晋与山西巡抚岑春煊面商具体执行办法。同时，电告山西巡抚岑春煊遵照办理。由于当时娘子关一带局势尚未平静，不能到晋商谈，李提摩太便转道返回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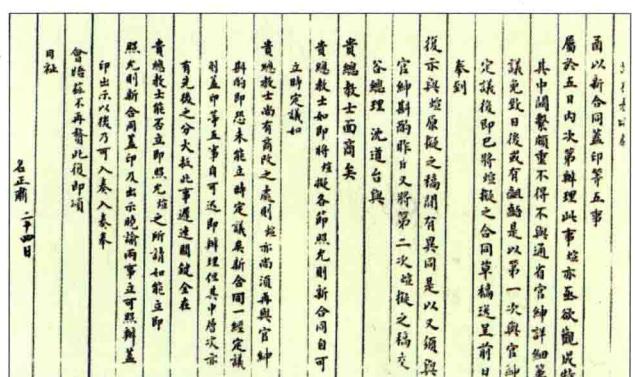
同年7月9日，耶稣教各会推选出浸礼会的敦崇礼（Moir Duncan）、史密斯、公理会的文阿德、自立会的叶守真、内地会的阿斯德、艾文、泰勒和贾德尔八人为代表，前来太原办理教案善后事宜，并与山西巡抚岑春煊商讨创办中西大学堂的实施办法。岑春煊当时表示异议，由于山西官绅坚持取消“罚款”字样和严禁在校内宣讲耶稣教义，对创办大学堂之事未能达成协议。因此，“该总教习迭次催促，函电往返，隔阂诸多。复于光绪二十七年八月，派洋务局提调、后补知县周子骧赴上海，与之面谈。”（见岑春煊光绪二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奏折）周提出了四个条件：一、晋省所出的五十万两不称罚款；二、不得在校内宣讲耶稣教；三、学堂不得与教会发生关系；四、教师不得干预学校行政。山西官绅认为“订课程、聘教习、选学生，均由彼主政”是侵我主权。为了及早结束教案，缓和紧张局势，经多次协商，双方于十月在上海议定《创办中西大学堂合同八条》。

“晋省筹银五十万两，分期交付该总教士，开办中西学堂，十年以内，学堂课程及延聘教习，考选学生，均由该总教士主政。十年以外，学堂房屋及一切书籍仪器概归晋省，并不估值。”（见岑春煊光绪二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奏折）1901年12月19日（光绪二十七年十一月初九），岑春煊给善岳（李提摩太）的信中写道：“合同第一批应付经费前已电知，袁观察在晋账款内划交台端收清并承。”即

第一批银十万两已交付，经李鸿章批准，告岑春煊遵办，由李提摩太具体承办的中西大学堂开始筹建。由李提摩太聘请教习、订课程、筹备教材，一切准备就绪，1902年4月3日（光绪二十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携同他聘请的总教习英国人敦崇礼（Moir Duncan）博士和分教习、化学教授瑞典人新常富及六名中国教习从上海动身，于1902年4月30日（光绪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抵达太原，开办中西大学堂。

## 第二节 西学专斋的建立与发展

李提摩太来到太原后，发现晋省没有按照李鸿章的电告遵办，而在拟办山西大学堂，甚感突然，指责山西官员“保守、狡猾”，他执意要在山西开办中西大学堂，认为中西大学堂前已确定，开办经费1901年已交付，拟办的山西大学堂应并入中西大学堂。而山西官绅却坚持要独立自主地在山西办一所大学堂，以抵制中西大学堂的开办。所



岑春煊给李提摩太的信

以，山西巡抚岑春煊乘清政府1901年9月14日（光绪二十七年八月二日）《各省设立大学堂》的上谕发出之机，于1902年5月8日（光绪二十八年四月初一），上奏清政府《设立晋省大学堂试办章程由》，奏在原令德堂的基础上创办山西大学堂。同时委任姚文栋为督办，高燮曾为总教习，谷如墉为副总教习，进行筹办。同年5月13日（四月初六）获准。鉴于当时的现状，李提摩太便建议将中西大学堂与山西大学堂合并办理（提出合并办理，既可节省经费，又可提高效率）。并将其在上海签订的合同草案修改后的底稿提交岑春煊考虑。

洋务局督办沈敦和完全赞成这个合并建议，并取名为西学专斋和中学专斋。经过双方多次协商决定，设一中学专斋，专教中国学问，由华人负责；另设一西学专斋，专教西学（近代学问），由李提摩太主持。两斋并立，教务分属，统称之为山西大学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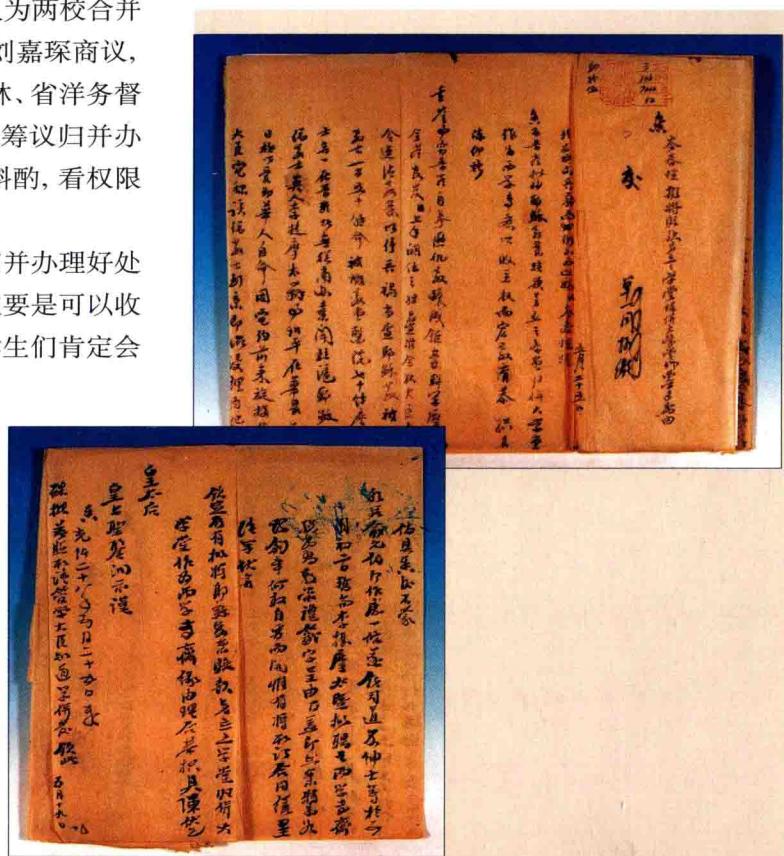
岑春煊对合并问题抱审慎态度，认为两校合并办理事关创举，未敢率允。他与学台刘嘉琛商议，又令布政使吴廷斌、署理按察使胡湘林、省洋务督办沈敦和与前户部主事谷如墉，一起筹议归并办理有无流弊。并对合同草稿逐条详细斟酌，看权限是否分明。

经过认真讨论，绝大多数人认为归并办理好处居多，得出了归并有五利的结论，最主要的是可以收主权，宏教育。而少数人反对，认为学生们肯定会支持他们。于是便出了一道“合并利弊论”的题目，让士子们作。用此方法进行民意测验，结果出其意料，在参加测试的108名学生中，赞成合并的68人，而反对合并的只有13人。也就是主张归并者多，反对归并者少。

在商谈合并期间，岑春煊由于义和团运动的深刻教训，知道传教是双方最敏感的问题，因此派沈敦和与李提摩太商讨，提出不许在学堂讲授耶稣教义，教会不得干预学校，辩论时间之长，争论相当激烈，几成僵局。岑春煊和沈敦和等人，对教案的处理，有利有节，基本维护了我国的民族权利。李提摩太和敦崇礼提出的庚子赔款创办学堂的建议，条件也不像天主教那样苛刻。关于宗教自由的问题，中国

在几个对外条约中都表示了同意，再则山西官绅鉴于学校主权归我掌握，为不使谈判破裂，便不再争辩，委曲求全。经过40天的反复商讨和几度交涉后，岑春煊函告李提摩太“贵总教士能否立即照允煊（岑春煊）之请，如能照允则新合同盖印……立可照办”。至此，经双方同意，定了合同二十三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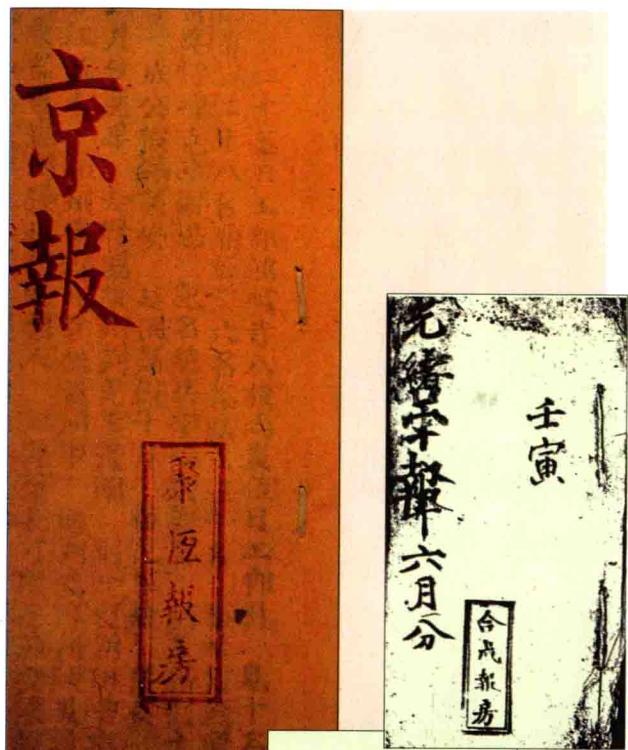
1902年6月7日（光绪二十八年五月初二），以山西司道及绅士为一方，以代表教会的总教士李提摩太和敦崇礼为另一方，在合同上正式签字（内容详见《岑春煊拟将赔款另立学堂归并大学堂作西学专斋由》奏折）并由巡抚盖印，呈报朝廷。合同经光绪皇帝朱批后，全文在1902年7月7日（光绪二十八年六月初三）的《京报》上发表。1902年8月（光绪二十八年七月）《万国公报》第163册，也以题为《晋抚岑奏请山西归并学堂折》转载全文。



岑春煊拟将赔款另立学堂归并大学堂作西学专斋由

（录自北京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头品顶戴兵部尚书衔山西巡抚岑春煊跪奏：为晋省拟将耶稣教案赔款另立学堂归并大学堂，作为



光緒二十八年六月初三日

頭品頂戴兵部尚書山西巡撫臣本藩爐  
省擬將耶穌教案賠款另立之學堂歸併大學堂係為西  
學專齋以收主權而宏教育恭請具陳仰祈  
聖鑑事  
稿晉省自拳匪仇教醞成鉅案聯軍壓境全省震惶臣上  
年調任之始登岸全權大臣來電令速結教案以舒兵禍  
當坐卽將該教徒殺教士一百五十餘命被毀教堂醫院七  
十餘座而教士無一在省者無從商辦素聞駐滬耶穌教  
士英人李提摩太辦事和平在華最久平日極以愛助華人自命因電約  
前來旋接全權大臣電稱該總教士到京即派總理內地各會教士來晉商辦教案該總教士又呈拟办山西教案章程七条內第三條略云晉省釀禍之

重，系民智不开所致。拟由晋省自筹给赔款银五十万两建立学堂，亦经全权大臣核饬晋省商办。嗣各教士到省商办一切，均极和平。统计各会被毁教堂及教民所失财物，应赔银八十一万九千余两。除减让银四十六万五千余两，拨归大案赔款抵付银十一万六千两，实共赔银二十三万八千余两，陆续清结。惟建立学堂一事，未与定议，该总教士迭次催促，函电往返，隔阂殊多。复于光绪二十七年八月派洋务局提调候补知县周之骧前赴上海与之面谈。九月据周之骧电呈合同草底八条，大致令晋省筹款银五十万两，分期交付总教士，开办中西学堂，十年以内，学堂课程及延聘教习，考选学生，均归该总教士主政。十年以外，学堂房屋及一切书籍仪器概归晋省，并不估值。当以其捐已得之资为晋省育才，足见诚心爱晋。惟订课程，聘教习，选学生，均由彼主政，未免侵我教育之权。一再电饬周之骧极力磋商。据复称，该总教士并非有意侵权，特虑不如此，即不能竟其志，是以持之甚坚。不允，虑有决裂。臣彼时以和议甫成，时局尚未大定，晋省耶稣教案极巨，若与决裂，必致收束为难。且查约章并无禁止教会设立学堂明文。东南各省教会所设学堂甚伙，地方官均不过问。此次该总教士拟设之中西学堂，就使未肯听我主持，不过输出之赔款未能收回为晋用耳，按之约章，衡之各省，似尚无他大害。与司道等再三筹商，金以宜委曲求全。固与定议，复于合同内声明，此中西大学堂与晋省大学堂一样看待，显示以畛域之判，即隐杜干预教育之权。彼此实以迅了此案为心，并非真冀收育才之效也。正拟候教案全结，汇案具奏。兹于本年三月间，该总教士带回所荐总教习来晋议开中西学堂。适晋省正在遵旨开办大学堂。该总教士迭次函商，请将中西学堂并入晋省大学堂，作为西学专斋，并送到拟改合同底稿。属以事关创举，未敢率允，当饬布政使吴廷斌、署理按察使胡湘林、冀宁道沈敦和会同大学堂总理、在籍户部主事谷如墉及省城绅士，筹议归并办理，有无流弊，并就该总教士送到拟改之合同，详细察酌，权限是否分明去后。嗣据会详称，归并办理是有数利。晋地偏僻，士习拘囿，每于外人多所歧视。若归并办理，西士晋士日相涵濡，畛域以除，偏畸以化，仇教之端，不禁自绝。利一。学术之弊在分门户，另设学堂，纷纭必甚，入主出奴，其祸无限。若归并办理，我课中学彼课

西学专斋，以收主权而宏教育，恭折具陈，仰祈圣鉴。

窃晋省自拳匪仇教，酿成巨案，联军压境，全省岌岌。臣自上年调任之始，迭准全权大臣来电，令速结教案以舒兵祸。当查耶稣教被杀教士一百五十余命，被毁教堂医院七十余座。而教士无一在晋者，无从商办。素闻驻沪耶稣教英人李提摩太办事和平，在华最久，平日极以爱助华人自命，因电约前来自接全权大臣电称，该总教士到京，即派总理内地各会教士来晋，商办教案。该总教士又呈拟办山西教案章程七条，内第三条略云晋省釀禍之

西学，各尽所能，同臻精粹。利二。今日开办学堂，自以讲求西学不亟，而各省所延之西教习，恒若上驷无多。此皆由中外隔阂，难知底蕴也。若归并办理，则以西人延西人教习，必能胜任。所授西学可得真传。利三。晋省现办学堂，因经费难筹，未能多聘洋员，故西学多从阙略。若归并办理，则每年顿增数万金之经费，所缺学科可以增加。利四。今日译编新出者尚属寥寥，旧出者已似陈迹。虽设学堂，读西学，苦无课本。若归并办理，则西学专斋所译之新书系大学堂之课本。利五。如虑以教士教习，或非所宜，则从前同文馆所延之丁韪良即系教士。如虑西学专斋归西人经理，或有未善，则各省方派学生出洋游学，岂有远游海外者不虑其见异思迁。近在域中者转真知之汨没。竟订课程、聘教习、选学生，皆商承于我，更不致侵我主权。此不足虑者也。详情定议归并，并呈与李总教士会议合同底稿前来，臣详加审酌，该官绅等所称归并之利，尚为可信，并将所呈会议合同底稿，逐条核阅。如订明西学专斋总分教习进退去留，及平日课程，卒业考核，均由巡抚或大学堂总理核定各节，可无主权旁落之嫌。又如订明并入后，即系中国国家学堂，

只讲求各种有益之新学，并订明于指定各学科稍有违背，或增立别项名目，立将全合同作废各节，可无牵涉传教之嫌。又如订明学生由中学专斋挑选，及学生年岁约在三十以下各节，可无学生根底不深，逐末忘本之嫌。又如订明概不函电公使等官与闻，及限期或款尽，即交由晋省自行经理各节，可无致成交涉，久假不归之嫌，且上海所订合同有损主权，彼则已允注销。此次则反复申明合同以外，概不牵涉。该总教士宅心公溥，兴学爱晋之意，似尚非虚。复发策遍询大学堂士子亦系主不归并者少，主归并者多。因究系各省创举，更令添入倘具奏后不蒙朝廷谕允仍即作废一条。逐饬司道及绅士等于五月初二日暂与李提摩太及拟聘之西学专斋总教习敦崇礼签字，呈由臣盖印立案。特是如斯创举，何敢自晋而开。惟有将所订合同缮具清单，伏候钦定。所有拟将耶稣教案赔款另立之学堂归并大学堂，作为西学专斋缘由，理合恭折具陈，伏乞呈太后、皇上圣训示。谨奏。奉朱批：着照所请，管学大臣知道，并发。钦此。

光绪二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100

7

1902 — 1949  
上篇 基奠 创草